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实训中心

粤松院实训〔2022〕27号

关于做好实验实训室危险源及相关信息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二级学院（中心）：

为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教科信厅函〔2021〕38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22〕11号）文件精神，依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2年）》内容要求，为做好实验实训室危险源辨识与风险控制等相关工作，避免发生安全事故，保障学校广大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现将实验实训室危险源相关统计工作通知如下：

1. 请相关学院（中心）认真梳理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存在的危险源信息及实验实训过程中存在的危险环节，针对这些危险因素制定相应的、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置措施，组织填写《XX学院（中心）实验实训室危险源及相关信息统计表》，建立本单位的危险源辨识与风险防控清单，重点加强危险源相关的日常管理工作。

2. 请相关学院（中心）于2022年5月8日下午下班前，

将《XX 学院（中心）实验实训室危险源及相关信息统计表》的扫描件（单位盖章）和电子版发送至实训中心安全科杨小波老师邮箱: 1434056702@qq.com。

3. 相关学院（中心）应根据本单位实验实训室危险源的变动情况对危险源辨识与风险防控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及时向实训中心报备，确保实验实训场所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4. 实训中心将汇总二级单位上报的危险源辨识清单形成台账，并根据清单制作风险告知牌并组织张贴。

5. 未尽事宜请与实训中心联系。

附件：《XX 学院（中心）实验实训室危险源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实训中心

2022 年 4 月 29 日

（联系人：杨小波，联系电话：1392152041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